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职责及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职责及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为机关提供支持保障的职能

1. 承担全国公共气象服务、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工作发展规划、标准规范的编制和起草工作。

2. 承担全国公共气象服务、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建设总体设计，负责相关项目报告编制、工程实施等技术支撑工作。

3. 负责国家级气象影视、网站、新媒体等公众气象服务，组织开展公众气象服务业务体系和品牌建设。

4. 负责国家级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建设、运行和维护，负责为相关部门发布预警信息提供综合发布渠道。

5. 承担面向交通、海洋、林草、健康及旅游等重点领域行业气象服务，以及面向碳达峰目标与碳中和愿景下风能太阳能等国家新能源发展需要的气象服务。

6. 承担气候生态资源评价技术方法研究，负责国家气候标志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技术支撑和宣传推广。

7. 承担公共气象服务、预警信息发布和气象防灾减灾等领域的核心技术研发和产品研发。

8. 承担全国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评价、气象防灾减灾及重点

领域行业气象服务效益评估业务。

9. 为全国公共气象服务、国家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业务提供指导和支撑。

10. 开展全球气象服务，参与气象服务国际合作和交流。

(二) 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职能

1. 提供满足公众美好生活所需要的气象服务。

2. 提供国家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服务。

3. 提供风能太阳能资源监测评估和预报服务。

4. 提供涉及国计民生重点行业的专业气象服务。

5. 提供全球气象服务。

(三) 完成中国气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设 11 个内设机构：

(一) 管理处室

1. 办公室（计划财务处）。负责行政、后勤、公文管理、文秘、宣传、科普、安全、应急组织等综合性事务管理和协调，负责制定综合性工作计划、制度并组织实施目标管理；负责计财管理、资金资产监督，负责政府采购监督相关工作等；指导下属企业财务工作并对企业国有资产监管。

2. 业务科技处。负责制定中心业务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级业务服务管理及运行质量考核工作，负责业务基本建设、重点工程项目等协调管理和实施，组织开展科研开发、标准规范、品牌建设、知识产权保护及推广等工作，组织开展气象服务政策研究与贯彻落实。

3. 党委办公室（人事处）。负责制定实施组织人事和党建工作制度，负责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干部考核及监督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和培训等工作，负责退休人员管理及服务，承担党建、纪检和党风廉政建设、党员队伍管理等工作的组织协调和落实，负责内部审计，负责工会、团委及青年工作。

（二）业务科研处室

1. 公众服务室（媒体气象服务中心）。负责国家级满足公众美好生活所需要的气象服务工作，负责国家级气象影视、网站、新媒体等公众气象服务业务运行，负责面向国家级媒体的气象服务，承担中国气象局新闻发布会材料汇总审核，承担相关公众气象服务技术研究、标准规范制定与推广应用，指导全国开展公众气象服务业务，拓展面向全球公众出行和旅游等相关气象服务。

2. 预警发布室。负责国家级预警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国家级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建设运维工作，负责国家级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对接和拓展，负责预警信息发布品牌的宣传推广，承担预警信息发布相关技术研究、标准规范制定与推广应用，为全国预警信息发布业务提供指导和支撑。

3. 行业服务室。负责国家级交通、海洋、林草、健康及旅游等气象服务业务及服务工作；承担气象灾害预警服务部际联络员会议成员单位沟通联络工作；承担面向各部委的专业专项气象保障服务；承担相关专业气象服务阈值和模型等相关技术研究、标准规范制定与推广应用；拓展相关领域全球服务，并对省级相关业务进行指导。

4. 风能太阳能中心。负责风能太阳能监测预报预警评估体系

建设、技术研究与服务；开展新型电力系统运行安全气象保障服务；承担风能太阳能大规模开发利用的气候环境生态效应研究与评价；承担相关标准规范制定与技术推广应用；拓展全球能源气象服务，为省级新能源气象服务提供指导和支撑。

5. 生态服务室。负责国家气候标志评价业务体系建设和服务工作，负责为农服务等相关工作，承担相关技术研究、标准规范制定与推广应用，承担气候可行性应用服务，对省级相关业务进行指导。

6. 气象服务评价室。负责全国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评价业务，承担行业气象服务效益评估业务，承担气象防灾减灾效益评估以及服务典型案例的收集、分析任务，承担气象服务评价相关技术研究、标准规范制定与推广应用，对省级相关业务进行指导。

7. 服务产品研发室。负责气象服务大数据的采集、分析、挖掘工作，负责精细化基础性气象服务产品研发与标准规范制定，负责智慧气象服务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应用，为中心相关业务提供基础性产品支撑，为省级气象服务产品研发提供技术指导。

8. 服务系统开放室。负责国家级公众、专业及决策气象服务业务支撑系统、服务平台等研发、升级与维护，负责中心网络、设备、数据等基础资源的运行保障与安全技术支持，负责信息化建设、技术研究与标准规范制定工作，承担中国气象局气象服务科技成果中试基地技术支撑。

第二部分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
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66.81	一、科学技术支出	1,375.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5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179.63
四、事业收入	7725.31	四、住房保障支出	607.84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440		
本年收入合计	15232.12	本年支出合计	15,464.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232.61		
收 入 总 计	15,464.73	支 出 总 计	15,464.73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收 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金 额	其 中： 教 育 收 费					
15,464.73	232.61	7,066.81			7,725.31			380.00		60.00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75.72		1,375.72			
20603	应用研究	1,375.72		1,375.72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375.72		1,375.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1.54	1,30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1.54	1,301.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5	55.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6.42	1,066.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87	179.87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179.63	7,763.52	4,416.11			
22005	气象事务	12,179.63	7,763.52	4,416.11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7,763.52	7,763.52				
2200506	气象探测	42.40		42.4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409.20		409.20			
2200509	气象服务	3,805.11		3,805.11			
2200512	气象卫星	70.00		70.00			
22005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42.00		42.00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47.40		4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7.84	607.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7.84	60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0	421.2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0	20.2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44	166.44				
	合 计	15,464.73	9,672.90	5,791.8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66.81	一、本年支出	7,299.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66.8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752.7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532.46
二、上年结转	232.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2.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299.42	支 出 总 计	7,299.4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	14.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	14.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6	14.2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20.09	2,336.59	4,183.50
22005	气象事务	6,520.09	2,336.59	4,183.5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2,336.59	2,336.59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409.20		409.20
2200509	气象服务	3,614.90		3,614.90
2200512	气象卫星	70.00		70.00
22005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42.00		42.00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47.40		47.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2.46	532.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2.46	532.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82	345.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0.20	20.20	
2210203	购房补贴	166.44	166.44	
	合 计	7,066.81	2,883.31	4,183.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5.45	2,545.45	
30101	基本工资	803.17	803.17	
30102	津贴补贴	336.69	336.69	
30107	绩效工资	1,035.08	1,035.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9	24.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5.82	345.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47		308.47
30201	办公费	44.74		44.74
30202	印刷费	2.80		2.80
30203	咨询费	7.20		7.20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08	取暖费	12.00		12.00
30211	差旅费	46.00		46.00
30213	维修（护）费	12.80		12.80
30214	租赁费	15.00		15.00
30215	会议费	15.00		15.00
30216	培训费	14.80		14.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0.46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50		105.50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1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		3.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3		0.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		6.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6	14.26	
30302	退休费	14.26	14.26	
310	资本性支出	15.13		15.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13		15.13
	合 计	2,883.31	2,559.71	323.6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5.49	11.93	3.1		3.1	0.46

第三部分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体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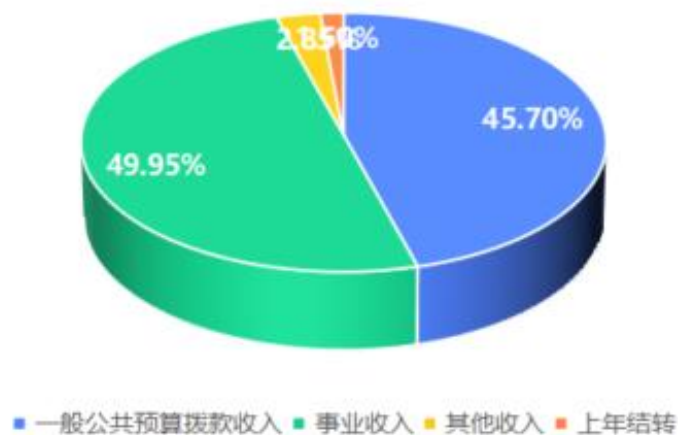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结余和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规模为 15464.73 万元。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体情况的说明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15464.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66.81 万元，占 45.7%；事业收入 7725.31 万元，占 49.95%；其他收入 440 万元，占 2.85%；上年结转 232.61 万元，占 1.5%。

2024 年部门收入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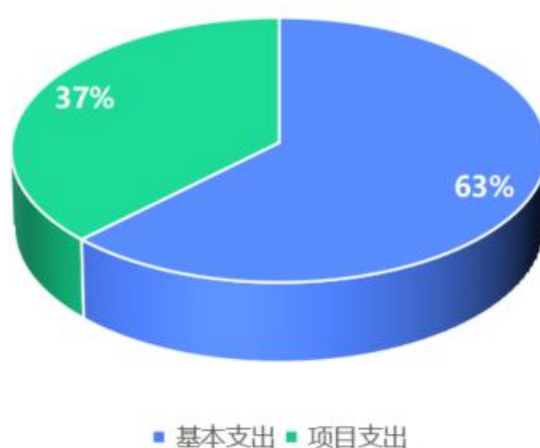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体情况的说明

中国气象局 2024 年支出总预算 15464.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72.9 万元，占 62.54%；项目支出 5791.83 万元，占 37.45%。

2024 年部门支出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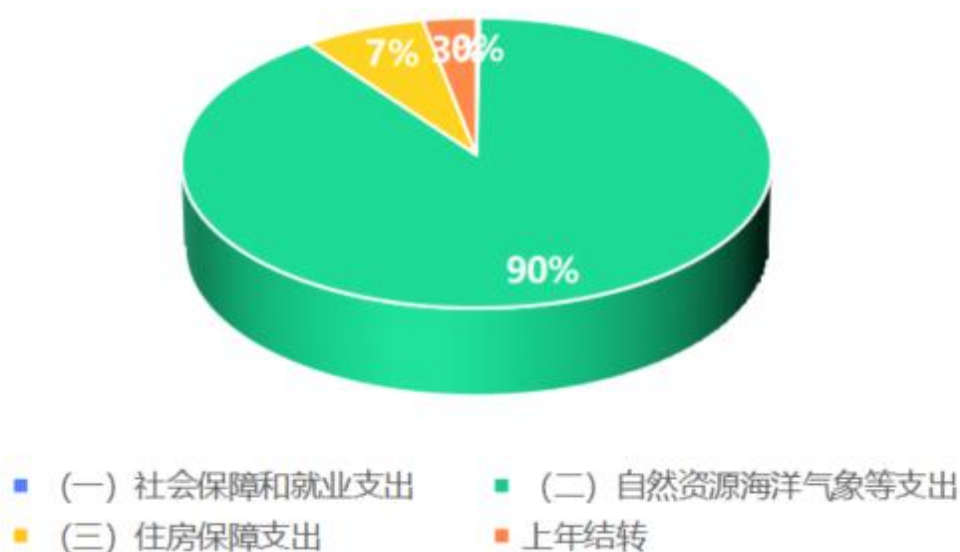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29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66.81 万元，占 96.81%；“上年结转” 232.61 万元，占 3.19%。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299.4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 万元，占 0.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752.7 万元，占 92.51%；“住房保障支出” 532.46 万元，占 7.29%。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7299.4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26 万元，占 0.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6752.7 万元，占 92.51%；“住房保障”类支出 532.46 万元，占 7.29%。按照党中央、国

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数 2883.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59.71 万元，占 88.78%；公用经费 323.6 万元，占 11.22%。具体如下：

人员经费预算数为 2545.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预算数为 32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九、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三公”经费 2024 年预算数 15.4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1.9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6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02 万元，为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15.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2.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12.3 万元。

(二)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中国气象局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气象灾害防御和服务经费项目等 4 个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具体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气象灾害防御和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中国气象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86.9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486.9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气象灾害防御、面向公众的公共气象服务、面向行业的专业气象服务、面向农业的农业气象服务、气象灾害应急管理、气象科普宣传工作，保障气象服务业务工作科学发展和稳定运行，提升气象灾害防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众气象服务产品种类	≥3 种	10
			预警信息发布正确率	≥98 百分率	10
			基于多源数据融合技术方法开展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	≥5 个	10
			中国天然氧吧评价公报	1 期	10
		质量指标	预警信息社会公众覆盖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气象服务评价	至少 1 个领域得到行业部门认可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气象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2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预报预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中国气象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9.2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9.2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风能太阳能监测、评估、预报业务安全稳定运行，并对产品技术方法和业务系统进行升级优化；建立完善产品检验、监测系统，实现产品实时检验分析；保障产品及时对国省下发服务，支撑能源保供、电力安全气象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可投入业务应用的技术方法或技术指标数量	≥3 个	20
			升级预报业务系统数量	1 个	20
			发表业务相关的高水平论文数量	2 篇	10
			关键技术获批技术专利数量	1 套	10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运行情况	风能太阳能业务系统运行正常，为能源气象服务提供数据、产品支撑	10
		时效指标	监测预报制作、传输和发布时效	通过气象大数据云平台，每天按时向省级气象部门发布风能太阳能短期预报产品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气象服务保障能力	能为电力安全提供所需的预报预测产品，为省级气象部门开展能源保供服务提供产品支撑	1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现代气象人才支撑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中国气象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7.4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7.4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大力培养气象人才队伍，造就一批领军人才。 拥有一批中国气象局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在公共气象服务、专业气象服务等关键领域引进和培养领军人才。 人才结构继续优化。提升基层人才队伍素质。 通过不断努力，高层次人才、骨干人才和基层人才队伍建设取得进展，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不断优化、整体素质明显提高，为推动公共气象气象事业科学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层次人才培养数量（直属单位）	1人	5	
		质量指标	人才结构	人才队伍结构较上一年优化提升，有利于气象事业科学发展；多渠道引进人才资源，基层人才队伍素质提升		30
			人才队伍素质	多渠道引进人才资源，基层人才队伍素质提升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气象服务效益	为气象事业发展提供高层次人才和高素质队伍，提高气象服务效益		30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制建设及行业标准规范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1]中国气象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2.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任务要求做好行业标准《高速公路交通安全管控天气风险预警等级》（B-2022-046）、《气候资源评价 天然氧吧》（B-2022-048）、《日照时数遮挡订正方法》（B-2022-049）、《风力发电气象条件预报等级》、《气象预警信号公众传播规范》、《气象服务产品分类与编码》和《光伏发电气象条件预报等级》等标准编制；充分发挥全国气候与气候变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风能太阳能气候资源分技术委员会和全国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气象应用服务分技术委员会的机构作用，做好相关领域标准的审查和报批工作。做好所属领域标准的宣传与贯彻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审查比率	100%	20
			标准制修订数量	≥4 个	10
		质量指标	标准实施情况	达到要求	10
			标准制修订合规性	≥4 个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气象依法管理水平	基本达成目标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外交（类）国际组织（款）：主要用于按章程和协定规定向世界气象组织缴纳的会费和捐赠等支出。

2.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主要用于气象部门所属 5 所中专院校的基本支出和教学环境改造项目支出。

3. 科学技术（类）：主要用于气象部门非营利性科研机构的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日常公用经费，研究生培养经费，以及基础设施修缮及设备购置专项、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以及气象科研重大专项等支出。

（1）基础研究（款）：全部为国家灾害性天气重点实验室专项支出。

（2）应用研究（款）：指气象部门非营利性科研机构人员工资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以及公益性行业科研专项和研究生培养等项目支出。

（3）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指气象部门非营利性科研机构基础设施修缮及设备购置专项支出。

（4）科技重大专项（款）：指部分科研单位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支出。

（5）其他科学技术（款）：主要为科技业务管理费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指安排给改制文化单位用于文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气象部门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6. 节能环保（类）可再生能源（款）：指气象部门开展风能资源详查和评价工作方面的支出。

7. 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指气象部门开展的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支出。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气象事务（款）：指用于保障各级气象机构正常运转的人员和日常公用支出，以及保障气象业务运行和完成各项专项任务的经费支出，如气象探测、气象预报、气象信息传输等项目支出。

（1）气象事业机构：反映气象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气象技术研究应用: 反映气象新技术开发研究、业务转化和推广, 气候及气候变化研究等方面的支出。

(3) 气象探测: 反映利用各种探测手段对大气的运动、变化及空间天气状况进行观测探测等方面的支出。

(4)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反映利用卫星、国际国内电路、公共数据网、计算机网络、电台、电报、电话等传递气象信息, 处理、存储气象信息及其管理系统, 气象信息共享等方面的支出。

(5) 气象预报预测: 反映加工制作天气预报预警、气候和气候变化预测评估、农业与生态气象、大气成分预测评价、雷电以及空间天气预警、城市环境气象、海洋气象、交通气象、地质灾害、火险等级预报等气象情报方面的支出。

(6) 气象服务: 反映为社会公众和政府等部门提供气象预报预测服务产品以及为国家安全、防汛抗旱、防雷、人工影响局部天气、农村建设、农牧业生产等提供气象服务方面的支出。

(7)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反映气象技术装备保障系统的建设、改造、更新和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8)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反映气象部门用于供电、供水、供暖和观测场、道路、房屋、护坡、围墙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维修等方面的支出。

(9) 气象卫星: 反映经国务院批准的气象卫星专项支出。

(10) 气象法规与标准: 反映用于气象法规与标准制定以及气象执法检查等方面的支出。

（11）气象资金审计稽查：反映气象部门用于资金检查、内部审计、项目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2）其他气象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气象事务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气象部门所属职工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方面的支出。

（1）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3）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

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10. 基本支出：主要为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即根据国家规定的工资标准用于部门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即部门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1. 项目支出：主要为部门为保障气象业务运行和完成各项专项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12. 上缴上级支出：主要为实行收入上缴办法的事业单位按规定的定额或比例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主要为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主要为对所属下级单位的全部补助支出。

三、“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

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